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辞职情况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向军先生、独立董事马召霞女士、独立董事孙春玉先生的书面辞职函，上述人员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独立董事职务，辞职后不再在公司任职。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人员的辞任未导致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人员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二、补选董事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明天控股有限公司管理人出具的《提名函》，根据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25)沪03破266号民事判决书，公司股东湖南华信恒源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与明天控股有限公司等关联企业进行实质合并破产清算，破产管理人据此实施接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股东被法院裁定实质合并破产清算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为妥善管理破产财产，有效参与公司治理，明天控股有限公司管理人代表持有公司22.72%股份的股东湖南华信恒源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根据《破产法》《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提名李保林先生、焦春杨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易骆之先生、边均福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公司于2026年3月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经明天控股有限公司管理人提名，同意补选李保林先生、焦春杨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

立董事，补选易骆之先生、边均福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补选完成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备查文件

1. 《辞职函》；
2. 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意见；
3. 第九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10 日

附：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保林先生简历：

李保林，男，1983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国际金融理财师(CFP)，2015年6月至2017年1月任职于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7年1月至今任职于汇达资产托管有限责任公司，现为明天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破产清算案管理人成员。

是否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否

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否

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否

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否

与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否

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0股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是否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是

焦春杨先生简历：

焦春杨，男，1992年9月18日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中级经济师，具有法律职业资格，2013年8月至2017年5月任职于中国建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2017年6月至今任职于汇达资产托管有限责任公司，现为明天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破产清算案管理人成员。

是否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否

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否

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否

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否

与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否

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0股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是否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是

易骆之先生简历：

易骆之，男，1965年6月13日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正高级研究员，具有法律职业资格，2014年4月至2020年9月任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1月至今任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是否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否

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否

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否

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否

与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否

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0股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是否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是

边均福先生简历：

边均福，男，1983年2月15日出生，中共党员，法学学士，执业律师，2003年至2005年在湖南严明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2005年至2009年在湖南三湘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2009年至今在湖南湘行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主任。

是否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否

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否

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否

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否

与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否

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0股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是否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是